

檔 號：

保存年限：

## 桃園市政府社會局 函

地址：33001桃園市桃園區縣府路1號新

棟3、4樓

承辦人：邱佳賢

電話：03-3322101#6407

電子信箱：10013139@mail.tycg.gov.tw

受文者：國立中央大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3年3月15日

發文字號：桃社助字第11300228512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如說明六ATTACH1

主旨：檢送本局辦理「113年自立脫貧服務青年展翅自立培植計畫」招募簡章1份，請協助公告並轉知符合資格成員踴躍參加，詳如說明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社會救助法第15-1條規定辦理。
- 二、旨揭計畫係針對本市低(中)收入戶就讀高中二年級及大學二年級青年辦理3年期之「青年展翅自立培植計畫」，依照發展階段分為高中組、大專組，辦理生涯規劃及職涯探索主題性工作坊，透過團體凝聚、多元性課程(理財、人際溝通、求職與法律權益)、社區產業與企業參訪活動等，協助弱勢青年探索自我、拓展視野，逐漸自立。
- 三、本計畫招募對象及主責單位資訊如下：
  - (一)招募對象：本市列冊低收入戶、中低收入戶、113學年度就讀大專院校二年級及高中職二年級之在學學生。
  - (二)招募人數：招募上述服務對象，大專組及高中組成員上限各20名。
  - (三)大專組由本局社會救助科八德脫貧辦公室主責，報名諮詢請逕洽賴彥如社工，聯絡電話：03-3653601分機14。
  - (四)高中組由本局社會救助科中路脫貧辦公室主責，報名諮詢請逕洽何啓帆社工，聯絡電話：03-3700886分機217。
- 四、預計113年4月辦理方案說明會，實際辦理時間依報名人數及場地狀況另行通知。
- 五、請協助公告本計畫招募資訊，以利符合資格成員廣知。
- 六、檢附旨揭計畫招募簡章1份

裝

訂

線

正本：銘傳大學（桃園校區）、中原大學、元智大學、長庚大學、中央警察大學、長庚學校財團法人長庚科技大學、國立中央大學、國立體育大學、健行學校財團法人健行科技大學、開南大學、萬能學校財團法人萬能科技大學、龍華科技大學、新生醫護管理專科學校、國防大學、南亞科技學校財團法人南亞技術學院、國立臺北商業大學

副本：